

上海法治报

Shanghai Law Journal

传递法治力量

总第 6098 期 2019 年 8 月 27 日 星期二 农历七月廿七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31-0011 邮发代号:3-30 今日十六版 新闻热线:64179999 网站:www.shfzb.com.cn



北上广跨域立案直通三地

全国首例京沪、沪粤跨域立案昨日完成

□法治报记者 胡蝶飞
法治报通讯员 高远

昨天,全国首例沪粤跨域立案和京沪跨域立案同日办理完成,北上广三地跨域立案的成功打通,标志着上海与京、粤、津、苏、浙、皖六地跨域立案实现“全贯通”。

15 分钟 1000 多公里

8 月 26 日上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随着法官助理刘玉洁在电脑屏幕上依次点击“受理”和“立案”,一起“跨域立案”办理完成。这起由上海浦东法院管辖、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协助的案件,是上海与广东两地首次实现跨域立案。

据悉,这起侵害商标权纠纷,原告系星标(厦门)商贸有限公司,注册地远在福建省厦门市,被

告为注册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的上海兰乡贸易有限公司。如果按照以往的诉讼程序,原告需通过邮寄立案或者赶赴上海浦东法院现场立案,时间长、成本高。

昨天上午,原告的代理律师谢律师一早来到广东龙华法院办理跨域立案,跨域立案窗口工作人员迅速开展材料审核工作,打开“中国移动微法院”系统的“跨域立案”平台页面,逐项输入案件相关的信息材料。远在上海浦东法院的刘玉洁在收到立案申请后,立即审查,确定符合起诉条件,当场予以受理,并同步将案件专属二维码、诉调通知书等材料推送给广东龙华法院,整个跨域立案流程用时仅 15 分钟。

谢律师感慨道:“从事律师行业以来,诉讼服务不断提升,跨域立案为当事人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实现了在家门口轻松立案,大大降

低了打官司的时间和人力成本。”沪粤两地相距 1000 多公里,随着交通提速,城市间的距离被不断拉近。而服务提速、数据跑路,让两地真正实现了“零距离”。

一案飞跨京沪

昨天下午,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也协助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完成一起承揽合同纠纷案件的立案。

下午两点半左右,代理律师张律师来到上海闵行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16 号窗口,这是上海闵行法院为跨域立案新近开设的专窗。张律师向法官助理提交了一起承揽合同纠纷的起诉状和相关诉讼材料,并翻开合同指出其中约定的管辖条款,“如发生纠纷,由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而该案被告是一家位于北京市朝阳区的公司。听说

外地管辖的案件在上海也能立案,张律师有心“尝尝鲜”。

“根据合同约定,争议管辖法院应为北京朝阳法院。”法官助理王思悦娴熟地就案件管辖进行说明,与以往不同的是,接下来的一句不是“请您前往有管辖权的法院立案”,而是“我们正在推进跨域立案诉讼服务,您是否接受由上海闵行法院作为协助法院、北京朝阳法院作为管辖法院进行跨域立案?”

征得张律师同意后,法官助理对诉讼材料进行初步形式审查,确认材料齐全后,立即登录“中国移动微法院”跨域立案页面,录入案件信息,上传相关诉讼材料,在系统中选择北京朝阳法院提交跨域立案申请。片刻后,法官助理在平台上收到了北京朝阳法院“已立案”的提醒,并查看到已加盖该院电子签章的案件受理通知

书等法律文书,法官助理将上述材料打印出来给当事人签字,协助朝阳法院完成立案送达。全部操作在跨域立案专属平台上完成,全程可见,立等可取。

“北京和上海是大量诉讼的优选地、聚集地,也是我们律师经常奔波的‘两点一线’,跨域立案让我们看到法院在工作机制上的变革,更友好、更人性、更贴近。”张律师表示。据悉,随着此次京沪、沪粤跨域立案成功实现,上海法院已经实现与京粤津苏浙皖六地跨域立案全线贯通。

截至 8 月 26 日,上海法院已完成 21 起案件的跨域立案。今后,上海法院将进一步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跨域立案工作的各项部署,不断提升服务能力,提高服务质量,通过跨域立案改革推动司法信息化和司法便民化,让法院和数据多跑一步,让群众少跑好多步,不断推进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建

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

我国将建立健全药品追溯制度

□据新华社报道

26 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了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该法自 2019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提出将建立健全药品追溯制度。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政策法规司司长刘沛在当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说,药品追溯制度是药品管理法的一项重要制度,指的是利用信息化手段保障药品生产经营质量的安全,防止假药、劣药进入合法渠道,并且能够实现药品风险控制,精准召回。

根据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药品生产企业、药品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应当建立并实施药品追溯制度,按照规定提供追溯信息,保证药品可追溯。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制定统一的药品追溯标准和规范,推进药品追溯信息互通互享,实现药品

可追溯。

“一物一码、一码同追”——以此为方向,药品追溯制度要求实现药品最小包装单元可追溯、可核查。据悉,这里的“码”将由监管部门定制、建标准,允许多码并存,可以兼容原来的电子监管码,也可以兼容现在国际上常用的其他编码,充分发挥企业的主观作用。

目前,国家药监局正在建立追溯协同平台、追溯监管平台,并将发布一系列追溯的技术标准,以使相关部门有一个统一的追溯标准和规范。

刘沛表示,追溯协同平台和监管平台的建设将明确有关要求及完成时限,落实各方责任,最终实现全品种、全过程来源可查、去向可追。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社会和生态文明教研部教授胡颖廉说,信息化监管已发展成一种重要的监管手段,提升了药品监管的效能,促进新时代药品安全治理体系实现“智慧监管”。

■ 详见 A7

融入百姓日常生活

看日本如何推广垃圾分类

■ 详见 B8



□陈颖婷 通讯员 汤军维 摄影报道

今年 6 月起浦东新区公安分局周浦派出所全面推进“一网通办”综合窗口建设,将 15 项交通业务、5 项出入境业务、7 项治安业务以及 25 项人口业务全部整合在一起,实现“一口受理、联动审批、快捷支付、一网通办”的公安便民服务模式。过去需要到专业公安部门窗口办理的护照首次申领、港澳台通行证首次申领、临时车牌办理等业务都可以在派出所实现。

图为浦东公安分局周浦派出所办事大厅引进了一台自助拍照机,只要按照步骤操作,便能自助式拍摄证件照片,而且可以自动上传云端,免去办理证件时忘带照片、排队拍照的烦恼

■ 详见 A3